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18-031

##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16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其中董事汪为民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董事会以现场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陈德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豁免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经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非独立董事陈德康先生、王友昆先生、陈伟平先生、胡正国先生、汪为民先生、王春燕女士和独立董事徐萍平女士、董作军先生、崔晓钟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2018年5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陈德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至 2021 年 5 月 15 日。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

同意由独立董事徐萍平女士、董作军先生，董事陈德康先生、王友昆先生、汪为民先生组成战略委员会，陈德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同意由独立董事崔晓钟先生、徐萍平女士，董事胡正国先生组成审计委员会，由崔晓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同意由独立董事董作军先生、崔晓钟先生，董事陈德康先生组成提名委员会，由董作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同意由独立董事徐萍平女士、崔晓钟先生，董事陈伟平先生组成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徐萍平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以上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至 2021 年 5 月 15 日。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讨论决定，同意聘任王友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讨论决定，同意聘任陈伟平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胡正国先生和吴建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张群言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讨论决定，同意聘任吴建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

以上人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至 2021 年 5 月 15 日。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讨论决定，同意聘任董丛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至 2021 年 5 月 15 日。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

**上述人员简介如下：**

陈德康先生，1951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平湖制药厂供销科科长，浙江平湖制药厂厂长、董事长兼厂长，浙江平湖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嘉兴市医药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友昆先生，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主管药师、经济师。曾任嘉兴南湖制药厂经营厂长、总经理，嘉兴南湖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华立南湖制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伟平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杭州大自然智能卡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电脑视觉和图像处理实验室、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工程学院。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胡正国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平湖制药厂质监科长，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现任嘉兴市药学会副理事长、平湖市药学会理事长，浙江省药学会药剂专业委员会委员；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汪为民先生，1950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上海莱织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景特彩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景兴包装有限公司董事等。现任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四川景特彩包装有限公司董事，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春燕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现任浙江马宝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徐萍平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从事企业管理教学与研究二十余年，主持省市级课题多项，发表多篇学术论文。曾获杭州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三等奖、浙江大学教学成果一等奖、浙江省教学成果二等奖、杭州市教学成果二等奖；获得杭州市教育系统先进个人、杭州市先进教师。曾任浙江万里扬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商学院工商管理系教授，2016年11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董作军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获得执业律师资格。2002年8月至2013年8月任职于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3年11月至今任浙江工业大学讲师，2016年11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崔晓钟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学博士。2010年6月至今，任嘉兴学院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2012年至今任嘉兴学院商学院现代会计研究所副所长；2016年3月至今任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8年5月16日起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建国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于2013年11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董秘后续培训。曾任嘉兴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群言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浙江平湖制药厂财务科科员，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经理。

董丛杰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师，于2013年11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董秘后续培训。曾任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办主管、经理助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副主任。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主任、证券事务代表。